

津貼及服務協議¹

(整筆撥款)

社區復康網絡

I 服務定義

簡介

社區復康網絡是一項社區康復服務，旨在協助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其家人繼續在家中及社區過優質的生活。

目的及目標

2. 社區復康網絡的目標是透過推廣自我照顧及社區網絡，以及在社區提供社交心理支援及教育服務，從而改善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其家人在家中及社區的生活質素。

服務性質

3. 社區復康網絡計劃包括：

(a) 社交心理、教育、發展及康樂方面的小組活動

¹ 本《津貼及服務協議》樣本僅供參考。

- (b) 推廣及社區活動
- (c) 推動義工服務
- (d) 推廣及強化自助小組或組織
- (e) 社區網絡活動

服務對象

4. 這項服務的對象為「備註及定義」所訂明病人組別內的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以及他們的家人，但會因應社區需要而有所改變。

5. 至於轉介途徑，醫務社工、家庭個案工作員及康復服務單位職員均可直接轉介合適的服務使用者往社區復康網絡，亦可以個人或團體名義自行申請成為會員。

II 服務表現標準

6. 服務營辦者須符合下列表現標準：

服務量

服務量 標準	服務量指標	議定 水平 (總數)	各地區 中心的最 低服務量	各站點 的最低 服務量
1	一年內所有地區中心 及站點的小組環節 總數	1 800	288	192
2	一年內所有地區中心 及站點的社區復康活 動總數	280	45	30
3	一年內所有地區中心 及站點的自助組織／ 互助小組網絡聯繫總 時數	1 540	246	164
4	一年內所有地區中心 及站點與其他醫護服 務提供者／非政府機 構／自助組織／互助 小組的聯繫活動總數	120	19	13
5	一年內所有地區中心 及站點動員的義工服 務總時數	14 400	2 300	1 540

服務成效

服務成效標準	服務成效指標	議定水平
服務使用者		
1	一年內接受社區復康網絡服務後表示滿意的服務使用者 ² 的百分率	75%
2	一年內接受社區復康網絡服務後表示社區支援得以加強的服務使用者 ¹ 的百分率	75%
自助組織／互助小組		
3	一年內接受社區復康網絡服務後表示對日常營運加深認識的自助組織／互助小組 ³ 的百分率	75%

基本服務規定

- (a) 服務應由具備認可社會工作學歷的註冊社工及輔助醫療人員組成的多方面專業團隊提供。
- (b) 地區中心在正常情況下每周開放 44 小時，至少開放合共 11 節。

² 服務使用者包括「備註及定義」所訂明病人組別內的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其家人，而他們又於小組／計劃／活動完結後填妥社署提供的「服務使用者意見調查問卷」。

³ 自助組織指根據相關條例註冊的獨立病人組織，而互助小組則指社區復康網絡的附屬固定病人組織，兩者均在接受社區復康網絡服務後填妥社署提供的「自助組織／互助小組意見調查問卷」。

(c) 站點在正常情況下每周開放 36 小時，至少開放合共 9 節。⁴

質素

7. 服務營辦者須符合 16 項服務質素標準。

III 社署對服務營辦者的責任

8. 社會福利署(「社署」)會按「社署對服務營辦者的一般責任」履行職責。

IV 資助基準

9. 資助基準載於社署向機構發出的要約及通知書內。

10. 服務單位必須按照最新《整筆撥款手冊》及社署就津助政策和程序發出的有效通函，遵守各項有關使用社會福利津助的規則。

津貼

11. 服務營辦者將每年按整筆撥款模式獲發資助。整筆撥款已考慮個人薪酬，包括供聘用合資格人員的公積金，以及其他適用於項目營運及行政事宜的「其他費用」(用以支付其他所有相關運

⁴ 站點的開放時數及節數須每年進行檢討。

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僱員補償保險及公眾責任保險)及認可收費(如有的話)。

12. 服務營辦者可靈活使用獲發的整筆撥款，但必須遵從最新《整筆撥款手冊》、有效的《整筆撥款通告》及社署就資助政策及程序發出的有效管理建議書及通函所載列的指引。整筆撥款或會有所調整，包括因應公務員薪酬調整幅度而作出薪金調整，以及因應物價調整因素(現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而調整「其他費用」。政府不會承擔因項目所引致而超出核准資助額的任何負債或財政影響的責任。

發放款項安排、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規定

13. 如服務營辦者接納《津貼及服務協議》，將會每月獲發整筆撥款資助。

14. 服務營辦者須負責維持穩健有效的財務管理系統，包括預算規劃、推算、會計、內部控制及審計。服務營辦者須妥善備存與項目有關的收支帳簿、記錄及證明文件，以供政府代表查核。

15. 服務營辦者須根據最新《整筆撥款手冊》訂明的規定，提交經《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50 章)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查的周年財務報告及審核的整間機構年度財務報表，而有關報告及報表須經兩名機構的授權代表(即董事會主席／機構主管／機構社會福利服務主管)簽署。周年財務報告應以現金記帳方式擬備，而折舊、員工積存休假等非現金項目不應計入報告內。

VI 其他參考資料

16. 除了本《協議》外，服務營辦者亦須遵守相關《服務規格》所載列的規定／承諾，以及服務營辦者建議書和補充資料的內容(如有的話)。如這些文件內容出現矛盾，則以本《協議》為準。社署會密切監察服務營辦者有否遵守所有上述文件的規定。

備註及定義

服務對象將參照社區健康問題的規模而甄選，例如疾病流行率、基層醫療提供者可處理的病人組別、就疾病帶來財務及社會成本問題的嚴重程度，以及社區復康網絡評估顧問研究報告建議有潛質適用於三級預防的疾病。服務涵蓋下列 24 類疾病：

- 阿滋海默症
- 強直性脊柱炎
- 哮喘
- 腦部受損
- 慢阻肺病
- 心臟病
- 兔唇裂顎
- 地中海貧血症
- 糖尿病
- 腦癱症
- 結腸炎*
- 重症肌無力症*
- 青光眼
- 血友病
- 帕金森症
- 肌肉萎縮症／神經肌肉疾病
- 腎衰竭(末期)
- 類風濕性關節炎
- 脊柱裂
- 脊髓損傷
- 中風
- 紅斑性狼瘡
- 多發性硬化症*
- 黏多醣貯積症*

* 這四類疾病以增值服務形式免費加入，此乃受惠於 2002-03 年資源增值措施節省的資金。

地區中心及站點的功能相若，但地區中心的營運規模較大，亦須監管區內的服務。

小組環節指因應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或其家人社會心理、教育及發展需要，而以多個環節進行的有組織復康活動。在合適情況下，小組整體及每節活動的目標、計劃安排、活動內容、出席人數、評估及其他記錄均須存檔。每節小組活動一般為時兩小時。

社區復康項目指因應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或其家人社交心理、教育及發展需要而組織的一次性大型社區復康計劃。在合適情況下，社區計劃的目標、計劃安排、活動內容、出席人數、評估及其他記錄均須存檔。

自助組織 / 互助小組的網絡聯繫時數指在協助自助組織 / 互助小組的發展，達成獨立運作的最終目標時，為促進他們的實質進展而提供的專業支援時數。有關支援包括與自助小組執行委員會舉行會議、為核心成員提供的領袖培訓、與相關專業人士建立關係及就發展事宜(例如籌募經費及處理矛盾)積極提供意見。在合適情況下，網絡聯繫的目標、活動內容、出席人數、評估及其他記錄均須存檔。網絡聯繫時數可累積計算。

與其他醫護服務提供者 / 非政府機構 / 自助組織 / 互助小組的網絡聯繫活動指為擴展網絡資源及關係並因應器官殘障人士或長期病患者及／或其家人的社會心理、教育及發展需要，而合作開展的社區計劃。在合適情況下，社區計劃的目標、計劃安排、活動內容、出席人數、評估及其他記錄均須存檔。

義工服務時數指所動員的義工參與規劃及推行服務的時數。義工接受培訓的時數不應包括在內。義工服務時數應包括專業人士、病患者及非專業義工的服務時數。在合適情況下，服務性質、活動內容及其他記錄均須存檔。義工服務時數可累積計算。